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 出召开十一届四次董事会的通知,会议于2023年10月10日以通讯方式方 式召开,目前公司董事8人,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

原公司董事程刚先生因年龄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(详见本公司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告),根据工作需要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 过,推荐李瑞光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,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一 致。候选董事简历如下:

李瑞光先生,1967年出生,工程硕士,正高级经济师,曾任白音金山 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、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 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,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直属 单位专职董事。

此议案还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由于只有一名 候选董事,将不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。此议案获同意票8票,反对票0 票,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此议案

获同意票 8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详见同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。

>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